

<<国际商法实务>>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国际商法实务>>

13位ISBN编号：9787811347630

10位ISBN编号：7811347636

出版时间：2010-8

出版时间：王绍燕、王宗湖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 (2010-08出版)

作者：王绍燕 编

页数：201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 &lt;&lt;国际商法实务&gt;&gt;

## 前言

经过十几年的跨越式发展，我国高职教育取得了长足进步，无论是办学数量还是招生规模都占了我国高等教育的半壁江山。

但是，我们必须清醒地看到，目前我国经济的飞速发展及结构重大调整，已经对高职教育提出更高的要求。

为使高职教育尽快适应新形势，2006年教育部、财政部联合启动了《国家示范性高等职业院校建设计划》，建设了百余所示范院校。

2010年7月教育部再度发布《教育部、财政部关于进一步推进“国家示范性高等职业院校建设计划”实施工作的通知》，新增100所左右骨干高职建设院校。

两次示范校建设计划的实施，主要目的就是通过示范性建设工程，引领、带动所有高职校，不断提高办学适应能力，提升办学质量和育人水平，增强服务区域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功能。

最近，国务院颁布的《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以下简称“规划纲要”）指出：“职业教育要面向人人、面向社会，着力培养学生的职业道德、职业技能和就业创业能力……”，提出“要把提高质量作为重点。

以服务为宗旨，以就业为导向，推进教育教学改革。

实行工学结合、校企合作、顶岗实习的人才培养模式”。

可见，国家已将提高教育质量作为今后一段时间高职教育教学改革的重点，并将“工学结合、校企合作、顶岗实习”列为人才模式改革的方向，明确提出高等职业教育主要培养具有“职业道德、职业技能和就业创业能力”的人。

教材作为“整个教育系统的软件”，是培养人才的蓝本。

客观地讲，经过十几年的探索，我们已经认识到高职教育的培养目标、课程体系、教学模式与普通本科实施的学科教育之间的差异，并进行了多方面的教学改革研究与实践，也试图引进国外先进的课程模式以推动课程改革。

但职业教育毕竟与其他高等教育不同，其中，“就业”和“高技能”是其主要的目标指向。

因此，职业教育的课程设计应以满足产业发展为宗旨，以新的职业能力内涵为目标构建系统化的课程，突出体现“就业导向”的职业能力培养。

但目前，我国职业教育教学和管理模式受传统教育思想和教育模式的影响较深，以能力为本位的教育观还未完全形成，课程改革和教材开发还远远满足不了形势发展对高职教育的要求。

因此，为更好地适应我国走新型工业化道路，实现经济发展方式转变、产业结构优化升级需要，高等职业教育必须加快课程体系改革和教材建设的步伐，建立符合时代特征和具有我国特色的职业教育新思维、新模式、新课程体系。

## <<国际商法实务>>

### 内容概要

为了适应我国国际贸易类高职教育的教学需要，把学生培养成既懂法，又能熟练运用法律规范从事贸易活动的专门人才，编者根据国家颁发的最新的法律、法规，组织全国部分高职高专院校的教师编写了《国际商法实务》一书。

《工学结合新视野高职高专“十二五”规划教材：国际商法实务》内容包括国际商事主体法、国际商事行为法以及国际商事争端解决方法三篇，共十三章。

每章之前先是通过“先行案例”启发学生的学习兴趣，让学生带着兴趣与好奇进入到本章“教学内容”的学习。

然后在每章之后设置了“学以致用”，以使学生在学习原理的基础上培养自身的思考和分析能力，从而加深对法律规则的理解。

另外，还编写了“知识窗”，以扩大学生的知识面。

在技能训练的编写上，联系实际，以培养学生分析和解决实际法律问题的能力，体现了教学相长、学用结合的特点。

## 书籍目录

第一章 绪论第一节 国际商法概述第二节 西方两大商法体系第二章 技能训练第一篇国际商事主体法第三章 个人独资企业法和合伙企业法第一节 个人独资企业法第二节 合伙企业法第四章 公司法第一节 国外公司法第二节 中国公司法第五章 技能训练第一节 个人独资企业和合伙企业法第二节 公司法第二篇国际商事行为法第六章 合同法第一节 合同法概述第二节 合同的订立第三节 合同的效力第四节 合同的履行第五节 合同的变更、转让和消灭第六节 违约责任第七章 国际货物买卖法第一节 关于国际货物买卖的国际公约第二节 国际货物买卖合同的成立第三节 买方和卖方的义务第四节 对违反国际货物买卖合同的救济措施第五节 货物所有权及风险的转移第八章 票据法第一节 票据法概述第二节 汇票第三节 本票和支票第四节 与票据有关的国际条约第九章 保险法第一节 保险和保险合同概述第二节 保险合同的订立第三节 保险合同的形式和内容第四节 保险合同的有效、变更与解除第五节 保险合同的解释第六节 货物运输保险合同第十章 海上货物运输合同第一节 海上货物运输合同概述第二节 海上货物运输合同的订立、变更和解除第三节 海上货物运输合同的承运人、托运人与收货人第四节 提单和其他运输单证第五节 租船合同第十一章 技能训练第一节 合同法第二节 货物买卖法第三节 票据法第四节 保险法第五节 海上货物运输法第三篇国际商事争端解决方法第十二章 国际商事争端解决方法第一节 国际商事仲裁第二节 国际商事诉讼第三节 WTO争端解决机制第十三章 技能训练参考文献

## 章节摘录

第一章 绪论 课前准备任务驱动 本章主要讲授了国际商法的产生。

发展以及西方两大商法体系。

通过学习,使学生了解国际商法的概念、历史发展渊源,掌握西方两大商法体系的概念及特点从而对国际商法体系加以系统地了解,并为以后各章节的学习奠定基础。

先行案例 1986年7月27日,我国某公司应荷兰A商号的请求,提出某初级产品100吨,每吨鹿特丹到岸价格(CIF)人民币3900元即期装运的实盘。

对方接收到我方报盘后,没作承诺表示,而是再三请求我方增加数量,降低价格,一再延长要约有效期。

我方曾将数量增至300吨,价格每吨鹿特丹(CIF)减至人民币3800元,并两次延长要约有效期,最后延至8月30日。

荷兰于8月26日来电接受该盘。

我方公司在接到对方承诺电报时,发现巴西因受旱灾而影响到产品的产量,国际市场价格暴涨,从而我方拒绝成交,并复电称:“由于世界市场价格变化,货物在接到承诺电报前已售出。

”但荷方不同意这种说法,认为要约是在有效期限内作出,因而是有效的,坚持要求我方按要约的条件履行合同,并提出,要么执行合同,要么赔偿对方差价损失40余万元人民币,否则将提起诉讼。

问题:(1)国际商法的概念及国际商事主体的内涵是什么?(2)国际商法的法律渊源有哪些?(3)A商号对我国这家公司提起诉讼请求是否应该支持?为什么?(4)双方订的买卖合同是否成立?

<<国际商法实务>>

编辑推荐

《国际商法实务》：学结合新视野高职高专“十二五”规划教材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